

红颜罪

HONGYAN ZUI

洪玮 / 著

她着了华服的姿态怡然端庄，无人看出她偶尔低首间的悲凉，亦如无人注意她簪在重重发髻的一朵白花，单纯干净，仿佛独自祭奠那个最终被她亲手射落坠亡的俊朗少年，那些山寒大雪中的，她与西施，再也无法企及盼望的，茫茫时光。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颜罪 / 洪玮著. -- 兰州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3. 4

ISBN 978-7-5468-0497-2

I. ①红… II. ①洪…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71689号

红颜罪

洪玮 著

责任编辑: 张慧梓 余琰

装帧设计: 蔡志文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 (730030)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本社邮箱: dhwy@duzhe.cn

本社博客 (新浪): <http://blog.sina.com.cn/dunhuangwy>

本社微博 (新浪): <http://weibo.com/1614982974>

0931-8773084 (编辑部) 0931-8773235 (发行部)

兰州大众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开本 710 毫米×1020 毫米 1/16 印张 18.75 插页 2 字数 300 千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 000

ISBN 978-7-5468-0497-2

定价: 39.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 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我没有见过《红颜罪》的作者洪玮，此前也从来没有听说天水文学界有这么一位写小说的女子。是前不久一次天水城里文学界朋友聚会上，近三两年来已经很少在文学圈里走动的“张家川名人”、曾经的“羊皮贩子”、现在张家川县餐饮行业“龙头老大”马丑子带来一本小说打印本，说作者是一位张家川籍在校大学生，敦煌文艺出版社已经定稿要出版，希望我能为本书写个序。临了，那晚上并没有喝多少酒的丑子再三叮咛：“这女子很有才气。小说我读过。写得非常漂亮。你可要尽快写啊！”

对马丑子的文学欣赏能力，我从来不怀疑。但一位从未听人谈论过的在校学生，而且是学工科的，能写如此洋洋洒洒数十万字、远在春秋时期的长篇历史小说，我还是有些将信将疑。然而回到家，信手翻阅这些连每一章标题都充满古典意味的文字时，我竟一下子被作者清新秀丽的文笔、婉转抒情的描写和曲折回环的情节吸引了。

仅仅从小说名字就可以看出，《红颜罪》必然是一出充满悲情色彩的爱情故事。作者洪玮笔下的题材，也是一个众所周知的古老故事：公元前494年，吴越交战，越国溃败，越王勾践被迫投降，臣事吴王。越王勾践获释归国后采纳大夫文种计谋，将民女西施敬献吴王，以麻醉吴王夫差，吴国最终于公元前473年被吴国所灭。在这出流传千古的吴越争霸故事中，绝世美女西施一直是人们津津乐道的主角之一。“东施效颦”“卧薪尝胆”都是《红颜罪》这部小说所涉及的我们耳熟能详的历史故事，“红颜祸水”“红颜误国”也是几千年来那些不无偏见的历史学家谈论吴国灭亡教训之际津津乐道的话题。然而在《红颜罪》这部小说里，我们看到的西施不仅美丽善良，而且忍辱负重，深明大义，她不仅以一介小女子柔弱之躯担当了欲爱不能的情感苦难、精神痛苦，还赶赴国难，替一群明争暗斗，阳奉阴违的男人实施杀戮与颠覆的阴谋承担了千年骂名。西施对范蠡的真情苦恋以及西施在吴国的苦痛哀怨，是贯穿《红颜罪》同一线索的两个方面。尽管吴王因沉溺西施美貌而国政日损，直至走向亡国自尽，越王因西施而东山再起，成为春秋末年最后一个霸主，但对于《红颜罪》来说，无论是越王勾践复仇的决心，还是吴王夫差事实上表现出的爱美人胜于爱江山的命运结局，都不是这部在我看来有意为西施与范蠡爱情故事“翻案”的小说主旨所在。因为从整部小说里我们可以看出，为了表现并翻新作者心目中两千多年前那场爱情悲剧的历史真相，《红颜罪》不仅尽可能地拓展了西施和范蠡这两位苦恋者的情感世界，而且设置了更加充满悲情诗意的氛围场景，许多故事与人物的设置，其实都表现出作者“忠于历史而不拘泥于历史”的独立创作意识。如果用作者给我的信件中的文字来解释《红颜罪》的构思走向的话，那就是“历史上关于西施的笔墨，或者责她红颜祸水，或者惜她命途坎坷，但我想要塑造的西施，并非是一个单纯屈从于王权之下的女子形象。”“我笔下的范蠡，并没有多数人眼中的薄情绝义，会为了救亡国家而亲手送心爱之人入吴为妃。在我的眼中，能于越王称霸的鼎盛时刻选择急流勇退的才子范蠡，应该有一份独出富贵权力之外的追求，才会在归隐之后成就儒商鼻祖的美名。而

对于他和西施之间的种种别离，应当是吴越形势下的不奈之何，这样不为天下舍弃的爱情，纵是有瑕疵，却也是真实的、动人的、美好的。”

这就是《红颜罪》所呈现的西施与范蠡之间爱情故事的基本走向。《红颜罪》的作者之所以试图以当代90后女孩所理解、认知的西施与范蠡之间的恩爱情仇来重新演绎、诠释一个古老而悲喜交加的历史故事的原因，除了作者试图以现代人审美的眼光、价值标准来重新审视、复原西施及其他所处的那个时代生活情状以外，或许更有借助历史的躯壳表达作者本人对历史、现实、人生、人性、社会、政治以及爱情理解、认知的意图吧？

在阅读《红颜罪》的时候，我最大的担心莫过于一位学理工科的在校大学生将如何架构这个古老历史题材并能够发现其中的新意的课题。但在读完小说全文之后发现，我的担心是多余的。因为从《红颜罪》的结构本身来说，作者仅仅将历史故事作为一个讲述和述说的借口，虽然作者较好的古典文学修养及对春秋争霸时代人文社会的极力介入与了解，使得《红颜罪》全书都弥漫着一种古朴、唯美、缠绵的意蕴，但更让我惊喜的，是作者面对历史却没有囿于历史结构故事、演绎情节、大胆想象的创作态势。事实上，即便是真正的历史学家也绝不可能客观地记录历史——更何况历史小说是小说，而不是历史。这让我想起了著名文学评论家雷达在谈到当代历史小说创作现状时所言：“对一部历史题材的小说，人们总要首先追问它在多大程度上‘符合’史料的真实，并以此作为评判其真实性的主要标准。在很长时期里，史是第一位的，文是第二位的，所谓历史题材的创作，或是借用文学的形象魅力普及历史知识，或是‘演义’历史故事，以‘还原’‘复活’历史的‘本来面目’。而所谓‘本来面目’不过是作者的意识形态观念对死的史料的提取和阐释而已。所以，在相当长的时期里，历史题材的文学创作并未真正独立于历史，也没有走出历史的附庸地位，更谈不上能动地重塑历史。”这就使我更深信作者在构思《红颜罪》时因为罗隐“家国兴亡自有时，吴人何苦怨西施。西施若解倾吴国，越国亡来又是谁？”的诗句启发而对传统历史学对西施与吴国灭亡之间因果结论的愤懑与不平，质问与反思，才是《红颜罪》让一出古老的历史故事、一个如西施、范蠡、勾践、夫差这样的历史人物表现出生动鲜活、面目全新的根本原因。换句话说，正因为《红颜罪》的作者拥有不甘做“历史的附庸”的创作意识，才让《红颜罪》成为一种有意味的形式，具备了真正意义上小说艺术的某些特质。

当然，《红颜罪》的作者洪玮还很年轻，她的文学之路刚刚起步，《红颜罪》本身在整体构架上欠缜密以及过多使用网络语言导致的阅读缝隙，也是一位初学写作者需要慢慢克服的瑕疵。但令人惊喜的是，一位刚开始步入文学之路的大学生在踏上创作之路的一开始就意识到了有意味、有思考才是文学创作之正道，这正是我对洪玮的文学创作充满期待的原因。还有一点就是由于《红颜罪》的出现，也让我对天水未来小说创作充满了期待。因为对于天水小说创作的勃兴与繁荣，读者和我等待实得太久了。虽然我们在新时期文学发轫之初有牛正霖、刘芳森、李益裕等老一辈作家，但进入上世纪九十年代甚至新世纪以后，小说创作的荒芜与难以为继一直没有根本改变。好在近几年地处清涼的张家川相继勃然冒出的锐气逼人、生机勃勃的80后猛将李彦周、杨道，给寂寞太久的天水小说创作带来的曙光令人振奋异常。现在，又有同样出生于张家川的洪玮加入天水小说创作张家川青春兵团的合唱，这不能不说是天水文学界的一大幸事！

我期待洪玮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为张家川青春小说创作再添光彩，为改变天水小说创作天空寂寥，大地荒芜的现实做出更多努力。

2013. 6. 12凌晨于天水城南



目 录

第一章

001 浣纱清溪 穿越千年走进宿命轮回

第二章

044 红颜初妆 转身一刹绚烂整世芳华

第三章

082 嗟叹天下 千回百转终留芳魂垂泪

第四章

122 弦断痴缠 悲恨相续唤醒千载魂飞

第五章

154 暮雨寒烟 梦回曲水弹指花落无声

第六章

200 浮生若梦 残阳徽墨舞罢深宫流年

第七章

250 乱世风云 花笺相许遥看红尘痴恋

第一章

浣纱清溪 穿越千年走进宿命轮回

刺眼的阳光唤醒了沉睡的意识，混沌的黑暗里似有影影绰绰的身影在头顶晃动，鼻腔里涌入的气息微潮，手心是莫名的冷汗，带着些陌生至极的紧张与害怕泛在心底。许言蹙眉，拼尽力气想要抬起沉重的眼皮，但无论何种尝试都是徒劳，全身的骨骼像是被重新组装了一番，甚至有发出咯吱咯吱的磨合声。到底在哪里，快点醒来啊……

“姑娘……姑娘……”是个低沉的男声，略带些急切。

许言攥紧拳头，指尖上的锐利深深刺入掌心，清晰的痛觉终于刺激到神经，然后有光线漫进眼眶，渐渐驱走了黑暗。许言一喜，拼命将眼睛睁大，视线里涌进几张面孔，虽仍是被水汽浸没一般模糊不清的轮廓，却总让她知道自己尚在人世。她安心地将目光聚焦，第一眼却撞在一堆密发绾顶、长袍裹身的古装男子身上，大脑瞬间断电罢工，只留了大片的空白与迷茫。

许言怔怔了半刻，才像从梦中惊醒，警惕的问了一句：“你……你们……干吗？”话落引来一通哄笑，并非恶意的讥讽与嘲弄，却让她不禁有些窘迫。再看周围各人目光全落在自己身上，更有了一种被当玩物观赏的不满与



怨怒。

“该是哪部古装戏的群众演员吧？看这幸灾乐祸、八卦好奇的表情，就知道又是一部收视率超低的烂剧！”许言愤然地小声嘀咕，边用自以为利剑一样的目光将各人带笑的面孔怒瞪回去，正想拍屁股走人，却有温慈的声音自身后传来：“姑娘不用害怕，我们是附近的村民，逢你落水呼救才将你捞到岸上，绝无侵犯之意。既然你醒了，便告诉我们你叫什么，是从何处来的，也好送你回去。”

是一个身背竹篓的壮年男子，许是长期做着粗活，沟壑纵横的面庞尽显老态，体格却颇为壮实。只是头上已有了花白的发丝，倒和古人短寿多病的形态格外相符。许言回身瞧过，心里也是诧异不已，仔细打量仍看不出究竟是化妆师的技术高些还是这人的年龄高些，踌躇犹豫了半晌，她试探着叫了一声：“伯伯？”

男子顿时有些忍俊不禁，许言看他的脸上瞧不出分毫怒色，才又放心大胆的接着说道：“伯伯，您就别开玩笑啦，我虽说不是什么电影明星吧，可作为2012年的进步好青年，拍电视这种事情还是司空见惯的。”语锋含了些许犀利，许言启齿一笑，扮起纯洁的向日葵，以消面上不觉流露的恼意。

“哈哈……”围观各人又是一阵哄闹，有个小丫头清脆地笑着，说：“这个姐姐生得好美，怎就说话没头没脑的，连我也听不懂呢！”

许言展颜，一句好美算是说到了心坎间，可待细细一品，那丫头言语之中古味儿甚浓，怎么想都不是这个年纪该有的言辞。眉间落下一丝惶恐，她突然拨开人群，好一阵东张西望，随即惊叫起来：“小雨呢？还有那大巴车、小红旗……那旅游团呢？”许言急切地拉住一人的袖子，却被那人拼着命挣开，她察觉几分陌生的情绪，再不敢胡乱说话，勉强平着心跳，问说：“现在是什么时候？这又是什么地方？”

“这是越国苕萝村。”人群里有人极快地回她一句。

许言两眼一蒙，眸子里除了无数活蹦乱跳的小星星，便是几分钟前还在不远处那个笑靥如花的导游，她站在浣溪沙边，侧身学着绝美的西施，娓娓道来：“公元前494年，也就是越王三年，夫差击败勾践，越王被迫向吴国称臣。而历史上有名的美女西施，也随着乱世浮出水面，开始了她以身许国的悲惨经历。”

而现在，本来是西施故居参观游览的路人一枚，却偏偏到了公元多少多少少年的诸暨苕萝村。什么萝卜村也就算了，还是在春秋时期那个诸侯争霸战火纷飞一不小心就死翘翘的年代……她半张着口呆呆站住，看着周身仿佛处在梦中的场景，眼泪不自觉逼上了眼眶。

“父亲，出了什么事？”有个细细软软的声音在耳畔响起，许言抽噎一下，泪眼朦胧地抬起头，模糊的视线内有女子站定在人群外，正略带好奇地凝望过来，上下打量。那女子一张分外清秀的面庞，齿如含贝眉若远山，浑身的淡雅脱俗，宛从画中走来。一头长发随意绾在脑后，从耳边划出几缕更显娇媚动人。女子上身穿一件月白的衣衫，半截袖子还高挽在臂上，腰间一条素雅的丝带，系成简单的花结，落下一半搭在了长长的裙边。她见许言盯着她，盈盈微笑着回应，如玉的面容越发倾城。

“你是西施？”许言满脸艳羡，只顾惊叹。这样的场景实在太过熟悉，美女、清溪、浣纱，绝该是一副粼粼波光的仕女古图。她忍不住喜上眉梢，只差敲响震天锣鼓欢庆自己竟有面见美女的机会。心里透着暗喜，夹杂难掩的狡黠，把这真真儿的美人图带到现代用作考古尚是小事，只怕后半生的荣华富贵，都要靠这照片日进斗金了。

许言下意识伸手去掏裤袋，却被冰冷潮湿的触感吓了大跳，低头一看，自己也惊了。鹅黄色的长裙，因为被水浸湿紧紧的贴在腿上，还可以看见裙底绣着一排密密麻麻的不知道什么花。胸前素白的锦缎裹胸，身上还披着薄如烟的绿纱，脚下蹬着一双薄底的绣花鞋，精致的做工，让鞋面上的花儿活灵活现争奇斗艳，显然价值不菲。

右眼皮突突跳几下，许言两腿发软一屁股坐在地上，目中霍喜，瞬时又惊，半晌她捶着脑袋，追悔莫及的大喊：“为什么是这个时代……我想去的是清朝啊……有纳兰性德的……两千多年，穿得也太远了吧……”虽说也羡慕身如西施范蠡一般的才子佳人，但终究向往温润如玉或是冷面冰心的阿哥们多些。一想“这个鸟不拉屎、鸡不生蛋”的地方，许言的心神顿时有些倦怠，眼中含泪，这次倒是分外真切。

那女子见状放下木盆半蹲着身子，一手放在许言肩头，轻声细语的安慰说：“先别哭，若你想得起来什么，告诉我，我会帮你找到双亲家人的。”温软的话语含着让人安然的笃定，许言弱弱地停下哭声，似是在深思想虑，半



响却也只会狠狠摇头。女子脸上微显疑惑，嘴角却依然蕴满甜美的笑意，蹙眉想了一会儿之后，她总是不急不缓地说：“若是记不得也无妨，你可先在我家小住，什么时候想起来了，再回去吧。”

“对啊对啊……看你一个姑娘家，总不能流落在外吧。”旁边有人附和。

“是啊，村里最近多了不少散兵散将，说不定又要打仗了……”

“哎，这几时才有安生日子过啊……”

许言凝神，不停搜刮自己脑中有关这段吴越史实的稀疏片段，终于从不多时前还在自己手上的旅游图册，勉强想起了星点记忆。公元494年就会爆发历史上著名的会稽之战，勾践会在那一战中败于夫差，被迫向吴国称臣。她再一环顾，虽然还不清楚这苕萝村究竟处在越国何地，但看周围一片群山围绕的乡土风貌，也猜想这里与王城还是隔着不少距离。

“应该不会被马蹄子踢死吧？”她没头没脑地嘀咕一句，噌地从地上站起来，牵住那女子的手，侧头说道：“我今天实在想不起什么，希望姐姐让我在你家先住些日子，等到以后记起来我就回去，好吗？”比之许言一副乖巧有礼的模样，那女子的举手投足更显分外的温软大气，她虚扶着许言手肘，亲昵又不疏礼数，浅笑着点头答应，边跟男子说：“父亲，我先带这位姑娘回去。”

“漂亮姐姐，你长得真好看，是不是叫西施啊？”许言欢喜地跟在她身后，适才的难过早已飞到了九霄云外。女子捋一捋许言湿黏的发梢，细心地帮她绾到耳后，才嫣然一笑应说：“我是郑旦。”

许言若有所思地点头，蓦地想起历史上与西施同被进献于吴王夫差为妃的另一个女子，恍然大悟起来。她花痴般地看着身侧女子，郑旦同样是史上极负盛名的美人，现在看这唇红齿白、国色天香的娇颜，愈加对冠以第一美女之称的西施心存期待。只是红颜命薄，如此倾城的两个女子，竟双双丧命在了乱世春秋的吴国，许言一念到此，心思暗惊，不觉握紧了郑旦的手。

郑旦冰凉微湿的掌心同样与她紧握，她赧然冲着许言轻笑，薄薄的唇片翘起一弯美丽的弧度。轻宁安然落定在两人交握的手心互自传递，昏黄的夕色从西山斜射，落在郑旦脸上却像被掠去了其中的颓然暗沉，只剩少女温存恬静的笑意，如同天际毫无瑕疵的白云，贞洁得让人心生神圣。

明灭的星辰从尚存的天光中循着轨迹移动，偶有相碰的金色迸发出瑰丽

似锦的光影，连带着最后一抹嫣红也透进了微隐的暗色。穷尽的视线处天色与地线渐渐融为一体，千百年前的浣溪沙边，是郑旦与许言拖着满身清丽徐徐而行，美景无限，亦如遥不可及的历史长河，最深之处，全是倾城绝艳的美女容颜，一颦一动，笑靥如花。

白露，轻雾，如水夕阳洒在简单的四方院落，三间瓦舍，两扇小门，这样朴实甚至有些贫简的住所，却因院中了几株桂树与梧桐，添了自在的逍遥与清静。

一袭素裙的许言，屈着腿斜斜窝在藤条简易挽成的秋千上，一只手有意无意地舒展，点着面前有些残棱的盆景。长长的碎发如蝶翼般在青石板上投下漂亮的剪影，眼睑微垂，附上轻巧明净的面容，慵懒精致。

“花儿落得可真快，我来这里也快半个月了。”目光触及开落又败的花苞，她忽然叹了口气。已有月余的时间，说短是短，说长也长，少了初来时的新鲜与好奇，这没有电视没有电脑没有空调的古代田园生活，更多的时候只会带来百般不适。

许言放低翘高的左脚自然垂下，换了更舒服的姿势靠在蔓藤，不觉得怨声连连。她这样卖力的研究再回现代的方法，却搅得整个苕笕村鸡飞狗跳，连自己也差点落得个呛死水中的下场。再想起数日前惊悚骇人的一幕，确是她鬼迷心窍，心生了如来时一般再溺临浦江中便可回去的念头，竟不顾自己不熟水性，还正经筹谋为了防止有人阻拦，特意选在夜深人静月黑风高的时候，跑出苕笕村一猛子扎到了河中。

现在一想还不免心悸，若不是郑旦早就觉出她异样的言语动作，悄然随在身后，看她落水又是拼了全身性命将她拽到岸上，她就真已溺亡在了这样一个春秋乱世，却不是为什么以身许国的高尚情操，而是一腔子迷迷糊糊的想法，怕也只落得众人茶余饭后的几声怜惜。

许言不由得长吁短叹，她与郑旦因着那些既知的薄命结局，怀着十足的怜悯也自觉保持了距离，自那之后被她如此舍命相救，心中大是动容，也难再刻意疏离。况且郑旦身上有份不似寻常女子的清傲高然，在这样一个贫落劳苦的村野，本就让她一个现代人赞赏有加。现今与郑旦融融而乐，也不觉开始思虑自己深入其中的角色与目的，这样一念，便是当日出游意外落水时



的感觉，除了半丝余落的游丝，耳旁似有一个绝望愤怒的声音，绕着她周身的惊栗与冰凉。

“莫不是前世今生、命运轮回，落下了什么难解的冤仇？”丹唇轻启，一句话不着表意，却让她真真有些恍然。公元494年已近春秋末期，周朝势力衰弱，诸侯各国相继独立，史官笔下战事迭起、群雄争霸的乱世，又如何少得了香消玉殒的红颜冤魂。她们虽嘤嘤活在曾经，却像她一样有着真实的喜怒哀乐，她们在这个时代的悲凉决然，甚至无法随着千年时光的过迁而逝。亦如西施，那若浮萍飘荡流离的命运和亡国祸水的罪责，让那女子在后世的千年中，都困着沉重且无法开解的枷锁。

“姑娘吃饭了。”

浓重的夕阳里走出一个女子，小巧的身姿灵动，步伐格外轻盈，虽是普通的容貌，但那乖巧低眉的样子，也惹得人心底几分怜惜。她快步从角门走出，瞥一眼秋千上的身影，端着简单的饭菜跨进了院中。许言回神，换上笑脸喊声“月儿”，也随着她的步子跳下了秋千，两个人一前一后进进了离着几步之隔的正屋。

屋中极简的布置却又分外干净雅致，许言与郑月对面坐下，瞅着盘中寥寥几缕青色顿时失了胃口，她只好由着心思飘向一只肥嫩焦黄的烤鸭，边不停咽着口水，拿筷子当当搅着粥里的米粒，喃喃自语：“绿色食品，绝无污染，十分天然……”

“姑娘是觉得饭菜简单了吗？”因着嘴巴正在嚼菜，郑月的声音略有模糊，却犹自含着些许不满怔怒。许言忙不迭地摇头否认着，大口喝下清粥，啧啧的发出赞叹，说：“这是夸咱月儿做饭的本领高强，当真是巧妇之手呢！”郑月头也未抬，冷冷地说：“粗茶淡饭，姑娘若是嫌弃，也大可不必赖在我家，姐姐只是略懂了医术，可也不成那救苦救难的活菩萨。”

许言讨好地干笑两声，玩闹的脸色此刻倒是分外真诚，“月儿这话不对，且姐姐可真比那救苦救难的活菩萨还管用，看着村子里的老少妇孺，哪一个没有受过她的免费治疗？照她妙手回春的医术，若没有菩萨心肠，我们早就赚得盆满钵满……”

一堆絮叨的话还停在嘴边，郑月手上的粥碗突然直直落在地上，“啪”得裂成了几瓣。粥香四溢，热腾腾的水汽丝丝飘散，郑月一张气愤怨怒的脸

看着无措起来。许言一愣，口舌打结，半晌也不知道如何开口说话。

“我……我不小心的！”郑月气急地丢下一句，风似的拾起地上的碎片，匆匆夺门而去。许言当即抬脚方要想追，又蓦地记起那日初见时自己口无遮拦地问过郑旦：“月儿是你亲妹妹吗？怎么长得这么丑啊？”她暗自委屈，心中却亦有争辞。只怪自己夸叹郑旦的倾城之貌，更是惊诧郑旦一身的琴棋医术，而忽略了郑月的平平之姿，这短短十日竟就与她有了这样深的隔阂疏离。

这样念着倒也释然，不过一想郑月对自己这半月的照顾如此精细，就知道她定是单纯善良的心性，也不忍由她这么整日郁郁不乐，被臆想的卑微掠去了该有的笑颜。许言回身坐下，看着清淡寡薄的饭菜明显不对了胃口，于是信手合上粗陋的青瓷碗盖，走到了院中。

初秋的季节尚有暖意，已经过了春花绿叶的时令，却唯有对植的桂树常绿不衰，枝繁叶茂，没有丝毫落败。有簇簇如月色皎亮的黄花开在飘浅的微风，馥雅芬芳、沁人心脾的香味如醉般涌入许言鼻腔，让她不觉舒心。

一缕夕色浅映了薄透的纸窗，有侧身的情影恰好落在了其中。简陋的微白滤去了衣裳裙摆的颜色，却是面上分明的轮廓，愈在那光影中娇俏起来。许言顽皮一笑，伸手捡起垂落的桂花戴在发髻，方是顾影自怜，口中大叹：“这古代又没有什么美容院保养品之类的，怎么还就出落了这么多美女呢！”话一出口自己也愣了，发间桂花恰好落入了掌心，她复又心思一动，莫名的欢欣起来。

天色渐渐淡去，许言估摸郑月的心情该有了平复，轻手叩响了她的闺阁的门环，难得的婉语说道：“月儿，你在里面吗？”屋内没有响动，许言耐着性子再说：“月儿，出来吃点东西吧，粥都凉了，我又拿去热了一下。”

未名的鸟儿鸣啼着落下清脆如玉的叫声，飒飒风声吹开了空旷的月色，点点投落的是许言依旧懒懒靠在门上的样子。她像聊天一样碎碎念道：“快出来吧，快出来吧，太阳都要出来啦……”

半晌却没有任何开门的迹象，许言略有不爽的拿手戳戳木门，那温度冷得就像郑月清淡的脸色。算了，也犯不着跟这些古董们生气，她撇撇嘴，舒展地打个哈欠，方才利落转身，就听到身后“咯吱”开门的响动，旋即是月儿怯怯喊了一声：“言姐姐……”鼻腔里仿若带着重重的哭意，那般小心的声音透着万分委屈。



许言转过头去，一看这样的神色，心中恼意也霎时散了。她颇带怜惜的抚上郑月脸颊，上下端详。郑月年方十四，也本是烂漫天真的时候，不过少了几分这个年纪该有的灵气和自信，面目颇显老气。但若细看还是有几分似郑旦的娇艳动人的，若能好好打扮些，也该是个大美女呢。她煞有介事的摸摸下巴，突然冒出一句：“真真挺好看的，就是缺了些什么……”

“言姐姐，你说什么？”郑月停了哭声，面露疑惑。许言回神，放下胳膊，笑得颇有些神秘，说：“月儿，你可知言姐姐小时候，是个特别丑的女孩子。”月儿不解她的意思，略有惊异的喏喏应说：“言姐姐这样姿容出众，怎么能说是丑呢？”

“现在自然是。”许言依依点头，在现代时她也算得上标志俏丽的可人儿，更不提如今这般玉容花貌、鲜眉亮眼，可要想与郑月拉近些关系，总是“自贬身价”会更容易些，于是打趣说道：“言姐姐小时候太丑了，吓死过一班的男生呢。”语调虽是严肃正经，郑月却破涕为笑，说：“那你现在可是换了张脸吗？”

“猜对了！”许言笑了起来，心想着便得意不已，口中也不觉说了出来，“我不光有从当中医的妈妈那里学到的内调理，而且还是见过宿舍那些妖精每天水果面膜蔬菜美白。况且本小姐还是学校礼仪队的成员，精通各种妆容，可不就是给美人换脸？况且是你底子本身就好，身材虽还不够火爆，也是没有长全……”嘴里的话渐渐变了味儿，她识趣地打住，不多时又接上一句：“所以月儿，世界上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装饰，你就放心把自己交给我，我帮你换张脸！”

“言姐姐，你……你要干什么……”郑月只听那些那些莫名其妙的词语在耳边乱蹦，脑袋也懵了，她不自觉后退两步，眼睛里流露出几分恐惧。

自从动了要把郑月变美的念头，许言手底下也真忙忙碌碌了好多天。每日早起同郑月一道跟着郑旦采摘草药，正儿八经地说要搜寻材料，倒是与郑月的关系变得愈加亲昵，再无初来时的间隙。顺带也观遍了千百年前从未有过半点污尘烟气的倾天美景，许是想通了即来则安的道理，浮躁的心神渐渐沉淀，也开始喜欢上芒笕远离世事的清静。

一路会听郑旦说起极多用药的草木和致死的毒材，或用救人，或用害命，

竟是从外表看不出任何异色、同样素净嫩白的植株。每每这时，郑旦脸上清淡的容颜，才会变得格外生动，恍然有凌厉的倔强高傲隐匿在眉间，如剑落入她盈满翠色的眸目。

不知何时听郑旦说起一种叫独角莲的中药，还顺提过一句若加附子还有些美白消炎的功效，喜得许言巴巴讨来许多，差点当成宝贝敷了月儿全身。还好郑旦恰时看到，口中厉色警言：“附子和独角莲虽能增白肌肤，却都含了七分毒性，用量一过就会致人昏迷。”又看许言与郑月备了满屋的花粉香料，半是由着她们胡作非为的宠溺之外，含了略有一丝落寂的语气，说：“若是一身落魄居此处，再美的容颜终究不过一副皮相罢了。”郑月闻之大变脸色，许言虽不明郑旦话里的深意，却是郑旦目中怪异的落寞决绝始终萦绕在心头，彼时的郑旦并不知道自己将为吴宫王妃，却何来如此的伤感之色，不觉让她心生疑惑。

那日一等郑旦独身出门，她拉着郑月与她同坐聊话，不着边际的漫天闲说了许久，她方似不经意地说了一句：“旦姐姐不同于寻常家的女子，这样熟通草本医药，一手救人的好本领，真让人羡慕呢。”郑月眉眼一愣，回过神后又显忧心忡忡，说：“姐姐治病救人，却偏不能治了自己的伤。”许言不解，问：“旦姐姐哪里有伤？”郑月下意识接到：“姐姐曾受毁面之伤，至今留有疤痕呢。”

“毁面?!”许言一时失声惊叫，蓦地从石阶上起身，颇是难以置信地瞪着郑月。许是郑月早知她的反应，只是轻轻一笑，回说：“事隔一年之久，姐姐又常以白杏仁碾碎成粉，精心遮掩，言姐姐自然不能知道。”

许言这才记得某次雨后郑旦脸上怪异的惨白，该是杏粉见水，才会溶融落了郑旦一面。她复又慌张问道：“怎么回事？”郑月并无半点犹豫，轻声回道：“这也不算什么秘密，苕簏村上下人人知晓，不过怜惜姐姐的一身傲骨，便都自觉缄口，从不在外相提的。”

原是当地大夫的儿子垂涎郑旦美色，连同令官想拿钱财威逼利诱，甚至以郑伯郑月的性命胁迫郑旦下嫁为妾时，郑旦亲手在自己脸上划下伤痕。郑月如是描述：“姐姐毁面时不曾有过半分怜惜，她只冷冷瞧着富家公子含笑轻佻的嘴脸，拔下头上的素簪狠狠刺到一侧脸上，说了句‘公子若觉这张脸还有姿色，郑旦再划两刀便是’。”



远山处的红枫不觉渗入了眼底，似若红霞，秋景瑰艳，这样浓烈的色调本是热情有力而又不失优雅的。可如此一抹伤痕横贯在郑旦甚雪的脸庞，许言深叹，纵她知晓郑旦如今尚有完好容貌，却依旧落下了不小的心惊。

“我虽与姐姐相伴长大，却半点不解她的心思，在我看来，嫁给那公子至少能让一家的生活不至落魄如此。”郑月稚嫩的脸色带着深深的不解，许言除了同样的疑惑，亦是十分震惊。古时嫁娶一向都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偶会有不想屈从命运誓死相争的女子倒也不算稀奇，但郑旦敢以残缺的容貌抗于权势，着实让人惊异。

寂静片刻郑月又是郁郁叹了口气，说：“父亲常说姐姐的心性像极了母亲，可母亲生我时难产而去，我从未见过她的。”她低头撞弄自己略有紧促的袖口，这样的样貌，不过是个尚未长大的孩童，念着缠绵母怀的温馨而显分外的伤心难过。许言心底一酸，她虽年长郑月几岁，可这样的年龄在现代亦只是个顽皮的孩子，却偏是一坠落入千年的浣溪沙边，又何尝不念父母庇佑下的自由自在呢？

似有抽噎之声从郑月鼻息传出，许言强令自己言欢，说：“月儿快看。”指间处是墙角一枝蜿蜒攀爬的青蔓，秋日群花万叶落败的萧条中，有一朵娇弱的野花生绕而上，清淡的颜色甚至不着半点香气，红衰绿减中却唯有它的单薄，扫淡了满目秋色。

“这样的萧条落败的秋季，却是这样一株不知名的小花，还能如此生机勃勃。”许言转而握紧了拳头，目中含笑闪闪发亮，说，“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身……什么……”她脑中一瞬断弦，竟半点想不起来孟老夫子的下半句。

郑月不解其意，双眉紧蹙，许言大为窘迫，遂敷衍地一笑替自己解围道：“总之，我们如今承受的苦难多一些，才能证明老天爷有大事要安排我们去，这是某种注定的东西，就像我穿越……不是，我来到你和郑旦姐姐的身边，冥冥之中也是有它既定的缘由的。”郑月难解，迟疑着问：“什么……是什么缘由？”许言当然不知，却也装作一副高深莫测的样子，正色回说：“天机不可泄露。”

郑月愈加不解，却也不做多想，只看许言一副斗志昂扬的神采，方也转笑说：“言姐姐又开始胡说八道了，准是那日溺水，还没有清醒过来呢。”许

言笑回她：“小妮子你知道什么，我哪是溺水，我是乘了千年的时光隧道专门来看你和郑旦姐姐呢。”她挽上郑月的胳膊，快步走着说：“好了好了，我们快去准备晚饭，旦姐姐回来该饿了。”

俩人前后进了里屋，东侧小门却恰被一手推开，郑旦背着药篓正从门外走进，看得出有林间深重的水汽已经沾满了衣边袖口，耳旁还闻许言与郑月盈盈笑闹的声音，此时听来却有了几分不似往日的深沉与诡异。郑旦凝神注目，眉间难掩那抹惊诧不安，是许言口中难解的“缘由”二字，让她不觉深思这个活泼得有些过分的女子的来由与归处。

一篓的草药从半人高的背篓竖起几枝，无意夹着微风扫过脸侧，那样的影子落去郑旦面上恍若折翼的蝴蝶从枝头飘然飞时，在视线中留下扑棱棱的一色灰蒙。已有深秋的寒意带着丝丝冷风，纤薄的衣角随风飘动，似有落花打在裙身翩跹舞蹈，却独独没有带起郑旦身上半分女儿家的温柔娇媚。

接连的天色竟有分外的清爽明朗，微微浮光带着盛大如翼的气息，缓缓铺就下和软细密的金晖。仿若秋日里最后一茬靡靡颜色，萧冷的枝间尽是几分残落余剩的枯黄，却也染上了秋阳蓬发出的色泽与光彩，抹去了这时节的瑟瑟萧萧。

细数之下已是整整一月了，许言的生活中再也寻不到冀望期待的心神，只是一日一日开始懒散地恋上好吃饱睡，愈发变得无所事事起来。郑月推门，端着盥洗的热水，笑说：“言姐姐最近越发懒了，总是从早到晚地赖在床上，都快和村子里的夜猫儿结成伴儿了。”许言懵懵起身，窝在被子里伸着懒腰，不停地犯困。郑月见状又道：“我这几日听着言姐姐的话往脸上抹了好多东西，好像真的变白了不少。”

许言看着郑月笑得动人，心里也暗自欢喜。若说是些拿草木花果制成的保养品好，其实不过郑月少了几分烦恼郁闷的心思，笑起来的单纯娇艳，添了不少姿颜。

她穿好鞋子，面上已经恢复了精神抖擞的模样，凑近附上郑月耳旁，戏谑地说：“这算什么，月儿本身就是个美人胚子呢！”她顺手拍在郑月肩上，看着她一副害羞不已的表情，不满道：“月儿，你要自信！你要相信言姐姐可是来自一个人靠衣装马靠鞍的时代，虽说这苾蓢村地貌也太偏僻了，可就



有这样的好处呀！”她双手一摊，说：“看这红花绿树，哪受过什么污染废气，本身就是些极好的草本原料，我超羡慕呢！”

郑月又笑，说：“言姐姐还是不要耍嘴皮子了，快点起床，姐姐等着我们吃饭呢。”许言答应着，说：“那就快些吃饭，填饱肚子立马就开工！月儿，我要让你变成‘人见人爱，花见花开，车见车爆胎’的大美女。”她激动地高踩上板凳，摆出一个标准的V型Pose。

郑月一惊，眉目中却有了怯意，嗫嚅着：“言姐姐，那些东西抹多了不会死吧？我总觉得天生的样子，该不会轻易能变。”许言脚下一滑，竟忘了自己还在高处，只想着要开口说话，身体却随之向前倾倒，一边手舞足蹈，眼看着就要贴在地上。郑旦进屋刚好看到，急忙抓着许言的胳膊扶稳，口中嗔怪：“你这又是哪一出？爬树吗？”郑月先是回神，乐得大叫：“姐姐说对了，言姐姐这是要演猴子呢。”

许言本是一脸担忧，拼命挥着双手，生怕自己平白得来的这张美人脸有了半点挫伤，听得郑月的声音，才龇牙咧嘴地扮着鬼相，说：“是啊，我是猴子，就喜欢黏长得漂亮的女孩子！”她做个垂涎状，抬腿便跑，不料郑月灵巧一闪，躲在了郑旦身后。许言怎可放过，转步想追，脚下却也不及郑月的轻便敏捷。

俩人笑闹半晌，隔着其中郑旦始终净若云水的笑意。许言心底的欢欣掺杂一丝道不明的惧怕，不止是已知了郑旦毁面以抗受人强制的婚姻，也是郑旦身上总是寥寥的寂寞与深幽，那是不甘为寻常女子的倔强骄傲，让她分外地惊异不安。想着西施落下的祸水骂名，郑旦虽没有如此，但眼见着她的心底还有分分难掩出挑的寻高之意和企望之色，只若入宫，怕是非但落得结局分外凄凉决绝，甚至余生都会独游偶影、郁郁寡欢。

心神复杂地想着，接连而来的神思也开始落寞，连与郑月笑玩的精神都没有。草草吃过午饭，闲步踱在院中，犹有桂花开得重叠繁复、娇态百生，她却觉出几分红颜薄命的苦楚。勾践为全美人之计不曾顾惜过这些女子的性命，只把她们当成贡品以败国之姿奉入吴宫，许还真真背负着通传情报的细作之命，哪能落得半点的好下场。

现下与郑旦的相处愈加亲近，也就愈加觉得悲婉惶恐，深宫侯门不会带给郑旦半点的真情诚爱，那些奢靡的荣华富贵也全都是过眼云烟。之于勾践，